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
發之《關於獨立董事辭任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朝春

中國·洛陽
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李發本先生、王欽喜先生、
顧美鳳女士及吳文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袁宏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
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程鈺先生及徐旭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4—01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徐旭先生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及其政策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人事司的正式通知，于2014年2月7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徐旭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

由于徐旭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比例的法定要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

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新的独立董事当选之前，徐旭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公司将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工作。

董事会对徐旭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所作的努力与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